

理想的生活

文/Dei gratia 圖/盈思

對基督徒來說，所謂「理想的人生」要追求的從不是屬世的名利……。

教育
專欄

青春
活
仰
力



現實與理想的距離

前些日子應中央團契之邀，與大專生們聊婚姻與信仰相關議題。談及「對未來理想生活的想像」時，有人覺得「經濟無虞」就達理想，有人則嚮往未來能「到世界各地旅遊」；有不少契員希望未來擁有婚姻生活，也有人覺得自己對婚姻沒有把握。這些直覺式的回答，恰呼應了「麵包」（物質生活）與「愛情」（情感需求）先後問題：先找份三餐溫飽的工作好呢？還是先尋個共度一生的佳偶？當然，二者若能同時兼得是再好不過的。



學生時代的我，對於理想生活的想像，就是可以「睡到自然醒」（常感覺睡眠不足）；而當年唸文組可以選擇的職業相對有限，當個教師或公務人員，讓自己週六時能安心到教會守安息聖日；假日可愜意到書局逛逛、喝杯下午茶，窩在家裡舒服地看本閒書，就算是平凡人生中的小確幸了。

出了社會，我想像著美好生活的畫面：白天慵懶閒散地如一隻躺在暖陽底下的貓兒，眯著眼睛、蜷著身子，用最舒服的姿勢來場無人打擾的日光浴。夜深人寂時分，用來閱讀寫作，或捧杯熱茶、看部電影，偶爾奢侈地花錢聽場歌劇，回到家再泡個舒服的澡，每日吃飽、睡好、無憂無慮；若是結了婚，多了一個伴，攜手同行，就算是我理想中的幸福人生了。

沒想到，後來我為了考上正式教師，常是早晨五點多醒來讀書，七點出門，從七點半到校開始上課、備課、改作業，到學生都放學了，再留辦公室「夜讀」。晚上八點半，守衛先生會來提醒：「這裡要關了哦！」。我趕緊收好書籍，前往K書中心讀到十點多，再騎車回家，如此周而復始地過了五年。現實不允許我做美夢，我仍執意奔赴心中想像的美好遠方。

多年後，我順利考上正式教師，推開代理與正式間這道厚重的門，門後顯得寬闊明亮許多，不用再年年考試的輕鬆感，真是難以言喻的暢快！確知上榜的那晚，我睡得安穩多了。但第一年接下學校學務處的行政工作，除了上課、備課、改作業之外，多如雪片的公文，以及處理學生的各種事務，比以前更早出門、更晚下班。除了常須跟家長溝通外，也須了解學校潛藏的文化和其中待人處事的「眉角」（竅門），否則事情無論如何處理都會有人不滿意。林林總總的人事

擾攘紛紛襲來，我才漸漸明白，為何從前辦公室的正式老師們總說：「羨慕你們代理的，時間到了就可以離開。」（那時代理教師一年一聘，時間到了沒缺額就得另覓學校代理）；那時的我，聽到這種說法很不以為然，若是不想在這間學校當老師，大可申請調動，再怎麼說都比起代理代課、寒暑假沒有薪水來得穩定多了，有什麼好羨慕的？

原來，正式教師的生活有非常多的瑣事，除了教學專業要精進外，老師與學生、家長及同事之間，都需要細膩以對。若不慎言行失當，學生告老師、被家長投訴或者同事互告，在現今的教育圈也是屢見不鮮的。而原以為正式老師可擁有穩定生活，但因少子化，現在許多校園已經在減班，導致正式老師也面臨著被超額資遣的危機。

認識自己更認識人生本質

大女兒就讀小學後，總算有機會在職進修碩士課程，每當走進清大人文社會學院二樓，看到懸掛壁上的那方「認識你自己」字帖，總不免要自問：「你認識自己嗎？你為何而來？為何奔波？來此處又想得到什麼？此生你想留下什麼？」

論文順利於今年暑假付梓，進修固然是為了保障教職（免得日後學校招生不足被超額裁員），也為了實現自己想擁有碩士學歷的理想，同時加薪能為自己與家人帶來更佳的生活品質。

回想自己一心想著奔赴理想的未來，正是因為相信努力就有機會抵達美好、擁有幸福。在每個人生的「驛站」，學校也好、職場也罷，總是希望能在繁忙中獲得一些物質或心靈上的滿足，但無論是得到高分、加薪或更高的職位，在離世後終將消散如風，就如聖經中傳道者所言：「虛空的虛空，凡事都是虛空」（傳十二8）。

對基督徒來說，所謂「理想的人生」要追求的本來就不是屬世的名利，但我們總是將最多的時間與心神，放在追逐這些物質生活之中，而且極難擺脫。我曾詢問外子：「對你而言理想的人生會是什麼模樣？」，他說：

「從外人的眼光來看，也許我過的生活已經很不錯了，但我的理想人生卻並非我能完全決定，有時也會被其他人影響著。」

「先不論其他人，難道你沒有自己想像中的理想人生嗎？」

「這實在很難，畢竟在現實生活中，本來就不是自己能決定一切」。

「其實明天如何，你們還不知道。你們的生命是什麼呢？你們原來是一片雲霧，出現少時就不見了」（雅四14）。人生短暫如此，憂慮卻極多，倘若無法在活著的時候認識真神，得主所應允永生之門路（參：約壹二25），那麼一切的汲汲營營不過如雲霧、如補風，轉瞬即逝。

敬虔知足，人生幸福

「那麼，妳現在的生活和當年想像中的理想生活一樣嗎？」其中一位契員在最後「Q&A」問答時間，如此問我。「差距不大，只是那時想像中的，還是偏向夢幻泡泡式的，因為我當時最多只想到婚後甜蜜的兩人世界。現在多了兩個孩子，生活忙碌許多。」應邀到中央團契時，我已順利取得碩士學位，不用再為論文寫作焦頭爛額，心情輕鬆許多，已可以算是過著自己心目中理想的生活，而我一直都記得聖經中亞古珥的箴言：

我求祢兩件事，在我未死之先，不要不賜給我：求祢使虛假和謊言遠離我；使我也不貧窮也不富足；賜給我需用的飲食，恐怕我飽足不認祢，說：耶和華是誰呢？又恐怕我貧窮就偷竊，以致褻瀆我神的名（箴三十七-9）。

懇求主使我活得「真實」、「敬虔」，不迷失在物質的追求之中，能在生活中榮耀主的名；並且永遠牢記：「敬虔加上知足的心便是大利了；因為我們沒有帶什麼到世上來，也不能帶什麼去。只要有衣有食，就當知足」（提前六6-8）。我想：一個人若能在敬虔中度日，在知足中幸福，仰望神所賜之永生，便能在他所理想的生活活出最有價值的人生。

